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09-028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将于2009年10月27日开市时起复牌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日)下午四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柳维特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000万股(含50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将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最终具体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基金管理公司以多个投资账户持有股份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认购方应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5、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依据为:

(1)发行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每股净资产;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及项目资金使用安排;

(3)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市盈率及对未来趋势的判断;

(4)与有关方面协商确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8.63元/股。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由董事会和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7、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届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8、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3,000万元,全部用于投入年产20万吨差别化纤维涤纶长丝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工程;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入募集金额数,差额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补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偿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需提交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须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能实施。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便利董事会操作本次发行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议案及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

(2)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3)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拟投资项目中的具体使用安排,并根据国家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市场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

(4)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申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批准、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

(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进行调整;

(7)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8)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09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30,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和2009年10月27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09-029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9年11月19日~11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1月19日下午15:00至2009年11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09年11月13日(星期五)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11月13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6.限售期

2.07.上市地点

2.08.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2.0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2.10.决议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09年10月2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09年11月16日和2009年11月17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证券部"收;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27	新民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 362127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其中;议案二项下有多项子议案,可对全部子议案逐一进行表决,如:2.01元代表议案二中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二中子议案2,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六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	发行方式和时间	2.02
3	发行数量	2.03
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5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5
6	限售期	2.06
7	上市地点	2.07
8	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2.08
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2.09
10	决议有效期限	2.10
议案三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注:对于议案二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二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2,以此类推;

(2)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3)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2083225/82083226/82083227。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操作办法: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09年11月19日下午15:00至2009年11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五龙路22号

(2)邮政编码:215228

(3)电 话:0512-63550591、63574760

(4)传 真:0512-63555511

(5)联 系 人:卢菁芬、吴晓燕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投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1:股东登记表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09年11月13日下午3:00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新民科技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09年11月20日召开的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6.限售期			
2.07.上市地点			
2.08.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2.0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2.10.决议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09-030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五日下午六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建初先生主持,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09-031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60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4月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9.4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32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5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4,74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07年4月12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原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华普验字[2007]第0441号《验资报告》验证。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披露,上述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项目和年产2000万米高档仿真丝面料项目,项目总投资20,700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20,700万元,建设地点位于吴江市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区,使用超过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部分补充流动资金4,040.00万元。若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投资项目需求,本公司将以自筹方式解决资金缺口。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07年5月12日董事会会议和2007年6月2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到账后,2007年5月17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2009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09.47万元,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	129960008092001	52.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	051504248	57.10
合计		109.47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表附后)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对"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项目"进行适当调整的议案,即不再新建厂房,利用公司现有空置厂房和库房实施该项目。由于"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项目"项目立项时间至2008年已愈两年,在这两年中,公司根据市场和产品结构调整的需要,逐步淘汰了将近150万米左右产能的有梭织机及其前道配套设备,腾出了约10,500平方米的厂房和余额1,800平方米的库房,该些厂房略作改造后即可满足项目的需要。因此,本着有效利用公司现有的闲置厂房和库房,节约建设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的原则,"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项目"不再新建厂房,由公司利用现有空置厂房和库房实施,同时将该项目节省的厂房建设资金1,005.28万元,扣除老厂房改造费用(预计不超过100万元,实际使用35.01万元)后,结余970.27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08年6月23日划出905.28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09年2月24日将剩余的厂房改造费用64.99万元划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将募集资金2,4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07年6月4日至2007年12月3日止。该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07年12月3日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关于《关于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将募集资金2,400.00万元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5个月,从2007年12月4日至2008年5月3日止。上述资金于2008年5月15日全部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09年4月全部结束,截至2009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尚有109.47万元结余(含募集资金利息6.36万元),公司保留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支付尚需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

(五)前次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约定,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公司将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部分4,04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将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19,729.73万元与实际投资金额16,044.37万元的差额3,685.36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利息211.60万元,合计节余的募集资金3,896.96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09年6月9日划出节余募集资金3,896.96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三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2009年9月30日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	承诺达产后年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名称			2007年度	2008年度	2009年1-9月		
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	82.14	1,702.39	85.95	236.05	130.39	452.39	否
年产2000万米高档仿真丝面料生产线	73.96	2,474.71	169.50	1,343.63	915.80	2,428.93	否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1.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一方面由于该项目筹建期延长(原定建设期为一年),2009年4月份才全部达到可使用状态,另一方面由于全球金融危机的爆发,真丝面料出口市场的萧条,美、欧、日等丝绸主销市场对品位、档次和附加值相对高的丝绸产品需求严重萎缩,因而未能达到预计的收益。

2.年产2000万米高档仿真丝面料项目2007年10月份开始试生产,2008年上半年适逢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下调、原辅料成本的持续上涨等诸多外部政策调整,2008年下半年至2009年上半年全球金融危机的爆发,导致全球纺织品市场疲软、需求下降,因而也未能达到预计的收益。

五、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完全一致。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4,74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848.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0.27	各年度用募集资金总额: 24,848.49
	2007年: 15,924.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2%	2008年: 4,391.23
	2009年1—9月: 4,532.6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实际已支付投资金额	尚需支付投资金额	合计			实际已支付投资金额	尚需支付投资金额	合计	
1	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	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	7,817.00	6,846.73	5,546.76	52.93	5,599.69	7,817.00	6,846.73	5,546.76	52.93	5,599.69	-1,247.04	2009年04月
2	年产2000万米高档仿真丝面料生产线	年产2000万米高档仿真丝面料生产线	12,883.00	12,883.00	10,394.50	50.18	10,444.68	12,883.00	12,883.00	10,394.50	50.18	10,444.68	-2,438.32	2008年01月
合计			20,700.00	19,729.73	15,941.26	103.11	16,044.37	20,700.00	19,729.73	15,941.26	103.11	16,044.37	-3,685.36	—

注:上表中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4,848.49万元中包括: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支付的投资额15,941.26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8,907.23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在表中未作明细列示)。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1.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减去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后余额为-108.49万元,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09.47万元相差217.96万元,系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2.年产220万米高档真丝面料生产线实际投资5,599.69万元,比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批准调整后的投资总额减少1,247.04万元,主要系公司从2006年开始编制项目可行性报告投资预算,到2007年6月开始建设,至2009年4月全部建成投产,历时3年左右,其间受人民币升值,金融危机的爆发等因素影响,同时在满足产品质量和产能的情况下,部分配套设备中以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因此设备采购成本大幅下降,节约了项目成本。

3.年产2000万米高档仿真丝面料生产线实际投资10,444.68万元,比承诺投资总额少2,438.32万元,主要系公司从2006年开始编制项目可行性报告投资预算,到2007年6月开始建设,至2008年1月全部建成投产,历时2年左右,其间受人民币升值,金融危机的爆发等因素影响,设备采购成本大幅下降,节约了项目成本;同时公司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在满足产品质量和产能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现有设备的配置和项目产品结构的特点,对原项目设备进行调整,减少了2台空压机和20台倍捻机等配套设备采购。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09--033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的召集和出席情况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〇九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09年10月25日上午9:00在浙江省上虞市经济开发区人民西路180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08,746,3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5%;其中限售流通股股份207,415,929股,非限售流通股股份1,330,460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陈建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

按累积投票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与独立董事共9名(选举时董事与独立董事按章程规定实行分开投票),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1、选举陈建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选举范志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3、选举王彩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4、选举王希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5、选举郭晓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6、选举严剑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7、选举汪祥耀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8、选举何大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9、选举赵杭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二)以累积投票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

1、选举陈体引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选举方君仙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08,746,389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及委托代理人持有股份208,746,389股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另: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汤海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未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法律意见书。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09-034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0月16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10月25日在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准时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陈建成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建成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范志龙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彩萍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郭晓雄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杜秋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任期